

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建设水处理剂产业链扩展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泰和科技”）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水处理剂产业链扩展项目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述

为了保证原料的稳定供应，优化产品结构，实现资源综合利用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3.6 亿元在厂区内投资建设水处理剂产业链扩展项目，预计项目建设周期为取得相关施工许可后 2 年，该项目将分批建设投产。

本次投资事项已经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关业务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水处理剂产业链扩展项目

建设地点：泰和科技厂区内

项目建设单位：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建设内容：助剂系列产品、阻燃剂系列产品、皮革助剂、季铵盐系列产品、盐酸利用项目、氯化钠利用项目、消毒剂系列产品、缓蚀剂系列产品、乙酰氯利用项目、水溶性聚合物产品、HEDP 产业链延伸项目、均三嗪等。

出资方式：公司自有资金

项目投资预算：3.6 亿元人民币

项目用地面积：91350 平方米

项目建设周期：2 年

项目财务效益预测：本项目全部建成满产后，实现总产值约 33 亿元，其中自用产品约 12 亿元，对外销售约 20 亿元，形成净利润 4.8 亿元。

项目最终以政府审批为准。

三、项目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项目投资的目的

该项目建设系基于公司战略规划考虑，一方面可以进一步确保原料的稳定供应，另一方面也可以消耗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联、副产品，优化并丰富产品结构，从而实现资源综合利用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尽管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了科学的可行性研究论证，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，有利于进一步节约原料采购成本，仍可能面临市场风险、人才短缺风险、财务风险、政策风险、生产安全风险等可能导致项目达不到预期收益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但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拟投资项目预计将会为公司持续盈利持续提供有力保障，提高公司竞争优势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7 日